关于开展学院2022年度省级质量工程（非课程类）项目检查验收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院系：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对高等学校质量工程项目进行年度检查验收的通知》（皖教秘高〔2022〕34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院教科研工作实际，决定对我院省级教科研项目进行年度检查验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年度检查验收范围**

1.2015年以来立项且未结题的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省级振兴计划部分项目等，分为课程建设类和非课程建设类两个模块。课程建设类包括线上课程、线下课程、线上线下混合式和社会实践课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课程、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MOOC）示范项目等，此类项目委托中国科大数字图书馆组织专门检查验收，时间另行通知；非课程建设类项目包括一流专业、一流师资、实验与实践教学、教育教学改革研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课程思政建设项目、高等学校区块链技术创新应用计划和线上教学工作特需项目等。

二、年度检查验收内容

1.本次检查验收工作以院系为基本单位，行政部门兼课教师由业务归属院系进行检查验收，对所有到期项目实施结题验收，其他未到期项目开展阶段检查。

2.请相关老师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认真填写检查验收材料，并于3月15日9:00前将检查验收材料上传至教科研项目管理系统（http://202.38.95.119/AnEduPlatProjManage/Account/Main/index?App=13849），其中，阶段检查：省级项目→中期检查→中检提交；结题验收：省级项目→项目验收→验收提交。

3.请各院系务必严把审核关，安排专人于3月15日下班前登陆教科研项目管理系统（http://202.38.95.119/AnEduPlatProjManage/Account/Main/index?App=13849）进行院系层面审核，审核无误后，提交至学院层面审核。

三、注意事项

1.请各院系高度重视，加强审核，明确责任，认真组织对各类项目进行检查和验收，正常到期项目应按期结题验收，因故不能按时结题的，可申请延期一年结题。申请延期的项目需提出延期申请，说明延期理由和项目推进计划；已批准延期一年的结题而未结题的项目，一律做撤项处理。

2.学院将从检查验收评审结果中择优推荐3-5个先进典型材料报送安徽省质量工程建设办公室。

附件：1.2015年以来学院未结题的省级教科研项目检查

验收情况汇总表

2.省级质量工程项目检查验收材料模板

院教务处

2022年3月1日